

2026-2028年展会印刷服务询比公告

(招标编号：贸凯展采字【2026】4号，代理机构内部编号：招案2026-0668)

项目所在地区：上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2026-

2028年展会印刷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最高限价：采购预计金额105万，每年度35万，单价采购，单价最高限价详见询比采购文件采购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6-2028年展会印刷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6-

2028年展会印刷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报价人须取得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印刷经营许可证。；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年03月13日 09时00分到2026年03月18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详见后附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3月20日 14时30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青浦区涞港路181号国家会展中心办公楼B栋304室（具体会议室见当日指示牌）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03月20日 14时30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青浦区涞港路181号国家会展中心办公楼B栋304室（具体会议室见当日指示牌）

七、其他

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受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的委托，现对2026-

2028年展会印刷服务进行国内公开询比采购，合格报价人可就以下内容和有关服务提交密封报价。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编号：贸凯展采字【2026】4号，代理机构内部编号：招案2026-0668。
2. 项目内容：本项目选取1家供应商提供2026-2028年展会印刷服务。
3. 项目地址：国家会展中心（上海）采购人指定地点。
4. 服务期限：2026年3月—2028年12月31止（合同签署并生效之日起）。
5. 最高限价：采购预计金额105万，每年度35万，单价采购，单价最高限价详见询比采购文件采购清单。
6. 本采购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报价人须取得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印刷经营许可证。

三、询比文件的获取

1. 获取时间：2026年3月13日至2026年3月18日17：00。
2. 获取方式：有意向的供应商请于上述获取日期范围内，被授权委托人本人持报名时需提交的资料至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28弄35号（中世办公楼）306室参加本项目报名。供应商进行现场报名前，关注“中世建咨”微信公众号，主界面右下角点击“投标报名”完成微信报名登记。无法至现场报名的供应商可选择远程报名（详见公告附件：供应商远程报名流程）。本项目将对完成报名的合格供应商发售询比采购文件。
3. 报名时需提交的资料
 - 1) 法人营业执照；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报名提供）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被授权人报名提供，同步提供授权代表近3个

月社保缴纳证明，授权代表新入职（不足3个月）的，可提交劳动合同+入职证明（明确入职日期）；

3) 承诺书。

注：上述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1套。如有缺漏，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报名。

4. 本次询比文件收取工本费人民币500元/本，售后不退。

可采取微信支付/现场现金支付/公对公银行转账支付，标书费电子发票将于报名成功后的第二个工作日自动推送至供应商报名邮箱。

代理机构银行账号信息（非保证金汇款账户）：

户 名：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上海银行愚园路支行

账 号：31641800003023916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3月20日14时30分

递交地点：上海市青浦区涞港路181号国家会展中心办公楼B栋304室（具体会议室见当日指示牌）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地点：上海市青浦区涞港路181号国家会展中心办公楼B栋304室（具体会议室见当日指示牌）

六、其他

1. 本次询比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对外贸易广州展览有限公司<https://cfte.com/>、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https://www.ctme.cn/>”发布。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述网站通知，请有意向的供应商关注。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青浦区涞港路181号国家会展中心办公楼B栋304室

联系人：胡瑞瑞

电 话：021-39880417

电子邮件：hurr@ctme.cn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28弄35号（中世办公楼）

联 系 人：葛诗诗、李宏飞、王睿

报名/发票/保证金事项咨询电话：021-62445201（王老师）

其他事项咨询电话：021-62440095

传 真：021-62446678

邮

箱：geshishi@cwcc.net.cn、lihongfei@cwcc.net.cn、wangrui@cwcc.net.cn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青浦区涞港路181号国家会展中心办公楼B栋304室

联 系 人：胡瑞瑞

电 话：021-39880417

电子邮件：hurr@ctme.cn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28弄35号（中世办公楼）

联 系 人：葛诗诗、李宏飞、王睿

电 话：021-62445201

电子邮件：

geshishi@cwcc.net.cn、lihongfei@cwcc.net.cn、wangrui@cwcc.net.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云飞（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中世建咨”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1、步骤：

第一步：关注“中世建咨”微信公众号；

第二步：用户注册：点击主界面右下角“领取文件-用户注册”（已注册跳过此步）；

第三步：搜索项目：点击主界面右下角“领取文件-
领取文件”（输入代理机构编号后四位/项目简称皆可）；

第四步：选择标书费支付方式、上传报名资料（除微信支付外，请同步附上付款凭证）
；

第五步：提交审核：点击立即支付；

第六步：等待代理机构审核，时间约1-2个工作日；

第七步：支付费用：审核通过后，点击主界面右下角“领取文件-我的订单”；

第八步：下载招标文件：点击主界面右下角“领取文件-我的订单”。

2、其他

1) 标书费发票：默认电子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系统自动链接报名登记时所填写的邮箱；

2) 注意：是否要发票要选择清楚

3) 如为多包件项目需增报包件，点击主界面右下角“领取文件-我的订单-补报包件”

附件一：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致_____：

兹证明_____(姓名)，身份证号码_____，现任我单位
职务，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单位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本人_____(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提交、撤回、
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的应选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单位名称(盖公章): 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提供授权代表近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授权代表新入职（不足3个月）的，可提交
劳动合同+入职证明（明确入职日期）

附件三:

承诺书（格式）

致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我司参与 2026-2028年展会印刷服务的投标(响应), 在此郑重承诺以下事项:

一

我司郑重承诺具有本项目合同履行能力, 没有影响我司投标(响应)、履行合同的相关情形, 包括但不限于:

(一)被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或项目业主取消投标(响应)资格且在处罚期内;

(二)被列入中国对外贸易广州展览有限公司、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的供应商黑名单, 或被处于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有限公司在穗所属全资、控股、参股公司等企业法人单位取消投标(响应)资格期内的。

(三)在以往类似服务中有负面纪录, 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 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 或处于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 或两年内负责所管辖服务范围内发生人员伤亡的安全事故。

(四)联合体同时投标(响应);

(五)与其他的响应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彼此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我司以上承诺若与事实不符, 愿意承担由此而引发的一切后果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

我司已充分阅读了招标(采购)文件并充分了解本项目的要求, 我司具有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项目不进行转包或违规分包。如若中标(中选), 我司承诺由于我司原因造成的失误视为我司违约, 我司将无条件按合同中的违约条款执行, 因失误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已在报价中综合考虑。另外, 我司还承诺不因其他无法预见的因素而向招标人(采购人)及合同买方索赔任何费用, 并保证不因这些因素阻碍而影响任务的完成, 否则, 将无条件接受合同条款的处罚。

如果我司的报价被接受, 我司保证遵守招标人(采购人)全部有关本项目的所
有规定, 对招标(采购)文件及合同完全响应。如有违反, 保证接受招标人(采购人)按招标(采购)文件及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并为此负法律责任。

三

(一)我司保证报价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我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 不向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代理或评审人员行贿。

(三)我司保证依法依规、公平诚信参与本项目采购、完成签约和履约工作(若中标/中选)。

(四)我方已认真阅读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cftc.org.cn>)公布的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管理的相关规定和中国对外贸易广州展览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cfte.com>)公布的中国对外贸易广州展览有限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管理的相关规定及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ctme.cn>)公布的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管理的相关规定,承诺若我司存在以上规定列示的情况,招标人(采购人)有权依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理。我司愿意承担由此而引发的一切后果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我司若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保证,自愿接受招标人(采购人)不退还投标(响应)保证金(若有),我司中标(中选)资格无效或取消,终止/解除与我司的合同,禁止我司参与招标人(采购人)其他采购项目等任一种或多种处理。

投标(响应)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响应)人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日期:

